昌吉州知识产权局调整预算补充公开说明

根据自治州党委、人民政府《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昌州党办发[2019]1号）要求，按照《关于涉改部门单位调整预算的通知》（昌州财建函〔2019〕3号），调整部门单位预算。现将我单位预算调整补充公开如下：

1. 单位职能划转情况

我单位主要职能为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有关专利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自治州专利工作发展规划和专利信息网络规划。负责有关知识产权宣传教育与培训工作，指导全州专利服务机构和专利代理人的工作，负责全州专利执法工作，依法处理专利纠纷和查处假冒专利行为。贯彻落实自治州党政机构改革工作部署，本次整体划入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1. 预算调整情况

经自治州第十五届人代会批复我单位2019年年初部门预算总额为191.92万元，本次调减预算191.92万元。具体情况为：

划出：州知识产权局整体划出州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划出预算191.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1.92万元；项目支出80万元。

“三公”经费变化情况为：无变化

三、绩效目标调整情况

因项目金额、性质发生变化，原知识产权局项目经费绩效目标调整同步调整。

以上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附件

1：自治州党政机关机构改革预算调整表

2：项目绩效目标调整情况表

2019年6月27日